请问华容县民政局：2018年发给退伍军人的八一建军节慰问金到底什么时候发放？

据我所知：部分村在家的退伍士兵有领到200元慰问金。

而我们华容县鲇鱼须镇蔡田村，在外地的退伍士兵家属却一直没有领到这份慰问金，据我母亲说：村里的会计说的，说还有50多人慰问金没有发放，要等到年底统一发放，而且要汇到指定银行开立的帐户上。

我想问：你们这是懒政，还是为了其他目的？

现在支付方式多种多样，为什么一定要采取这种官僚式的方式来处理。

微信支付，支付宝支付，已有的银行卡或者直接发放到父母或者家属那里都都可以，

为什么一定要到指定银行开立银行帐户？

这是什么样的霸道条款，是谁给你们的权力？

慰问金的出发点本身是好的，我们不在家，你可以通过多种方式发放，或者慰问我们的家属或者在家的父母亲，这比直接发给我们的意义更加重大。但是这么一点小事情都要搞得这么费劲。请问你们到底是为什么？

是不是我春节或者年底不回家，或者不去办这张指定银行的卡，这个慰问金就永远不发放？

请你们调查清楚，再回复给我，否则我直接向国家退伍军人事务部投诉。